

数学学院 2026 年普通本科生转专业管理办法

根据《中国矿业大学普通本科生转专业管理办法(修订)》(中矿大教字【2021】20号)文件精神,结合数学学院本科人才培养实际情况,特制定本办法。

一、成立领导小组

数学学院成立 2026 年普通本科生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,由学院主要领导和分管领导、教授委员会主任、系(中心)主任、各专业建设负责人、教学管理办公室主任、学生工作办公室主任和其他相关教师等组成。

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制定本学院切实可行的接收方案,确定笔试和面试的程序、具体内容、评分标准。

二、转专业接收名额

数学学院 2026 年拟接收跨学院转专业的学生名额为:数学类(包含数学与应用数学、统计学两个专业)30人。

三、接收院外转专业学生选拔方案

1.选拔方式方法:

凡具备转专业资格的学生(含特殊类型学生),均需参加数学学院组织的笔试和面试,笔试、面试满分均为 100 分。

1) 笔试要求:笔试科目《高等数学(1-3)》(课程编号:F2410801、F2410802、F2410803),答卷时间 100 分钟,具体笔试安排在数学学院网站通知公告栏发布。

2) 面试内容:面试学生自我介绍 3 分钟,主要介绍本人的学习成绩、特长及对数学基础知识、数学相关专业的了解情况;专家提

问 5 分钟。

2.排序原则：综合成绩=笔试成绩*40%+面试成绩*60%，按综合成绩由高到低进行排序，综合成绩不及格不予录取。

四、其他

1.转专业工作时间安排按照教务部《关于做好 2026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》（教务通知[2026]第 46 号）的相关要求执行。

2.其他未尽事宜参照《中国矿业大学普通本科生转专业管理办法(修订)》（中矿大教字【2021】20 号）执行。

数学学院

2026 年 4 月 27 日